

113 學年度教育部特殊教育輔導團高中身障類中央分團 「Canva 應用於課程教學」研習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11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中身障類中央分團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利用 Canva 工具的運用，協助教師有效率地完成課程設計或教材編輯，降低文件編輯負荷，同時了解科技工具如何協助教師行政減壓。
- 二、透過研習內容，增進輔導員科技運用能力，了解 Canva 等資訊工具如何運用於教學現場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二、主辦單位：特殊教育輔導團高中身障類中央分團
- 三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大學

肆、實施內容：

一、研習日期與地點：

(一) 日期：114 年 3 月 7 日 (星期五) 13：00-15：00。

(二) 地點：臺北市立大學公誠樓 G412 研討室 (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一號)

本次研習採混成方式進行，非高中身障類中央分團輔導員，請選擇線上參與。Google Meet 網址：

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sve-yxpv-ing>

二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 高中身障類中央分團輔導員。

(二) 地方縣市政府特教輔導團 (高中階段) 輔導員或縣市特教資源中心等輔導人力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

請於 114 年 3 月 5 日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登錄報名

網址：<https://pse.is/76vf9d>

聯絡人員：高中身障類中央分團潤于婷專案助理。電話：(02)

23113040 轉 8331，電子郵件：yt117@utapei.edu.tw

伍、研習流程：

時間	活動內容	講師與主持人
12:55-13:00	簽到及開場	臺北市立大學 林燕玲助理教授
13:00-14:30	課程名稱： Canva 應用於課程教學	君邑資訊有限公司 李燕秋執行長
14:30-15:00	綜合問答	臺北市立大學 林燕玲助理教授

陸、其他相關事項：

- 一、本計畫所需經費由「11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中身障類中央分團計畫」項下支應。
- 二、全程參與者將核發研習時數 2 小時。